

# 开平市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7 项 资产市场租金评估服务需求书

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开平市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7 项资产市场租金评估服务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开平市国有企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：0750-2208106 地址：开平市三埠沿江西路 18 号侨联大厦
3	中介服务名称	房地产估价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具有《房地产估价机构备案证书》，备案等级三级或以上资质。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对位于开平市三埠长沙曙光西路 62 号 4 幢 801 房等共计 107 项资产的市场租金进行评估咨询，为项目业主拟资产租赁提供市场价值参考依据；在合同约定时限内完成所有委托事项，并向项目业主提交成果报告。
6	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	合同履行地点为广东省开平市，由采购方组织前往资产地点进行现场看样。
7	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	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 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 3. 计价标准：参照《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资产

		评估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粤价〔2010〕142号）文件核定价格。本项目设定最高限价为人民币8000元，下浮区间设定为0-40%。
8	服务时间	双方签订合同后的5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工作事项，并提交相关成果。
9	验收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。</li> <li>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。</li> <li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li> <li>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按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</li> </ol>
10	结算方式	按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1	违约责任	按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按双方合同约定为准。
13	备注	合同的变更、终止等，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